

# 关于开展 2019 年西青区文旅系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专题行”活动的通知

各街镇和开发区文化和旅游管理部门、各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

为全面提高全民安全素质和应急意识，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进一步加强文旅系统安全工作，确保全区文旅系统安全形势持续保持良好状态，按照国务院及天津市安委办的相关要求，以及《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西青区安委会办公室《西青区关于开展 2019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专题行”活动的通知》（西青安委办〔2019〕15 号）的要求，区文旅局定于 6 月份，在全区文旅行业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专题行”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

市区安委办、食安办及市文旅局的相关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为目标，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推动文旅基层和企业严格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突出重点领域问题整改、典型宣传、隐患曝光和网络宣传、知识普及、有奖举报等内容，开展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 **二、活动时间**

2019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 **三、组织领导**

成立区文旅局“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专题行”活动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局长郭颖同志任组长，各位分管局领导为副组长，成员为机关各科室、各街镇和开发区文旅管理部门负责人。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监管科，负责做好统筹协调等日常工作。各街镇、开发区文旅管理部门、各文旅经营单位也要成立相应机构，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 **四、活动内容**

### **(一) 安全生产月活动**

1. 深入基层，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讲活动。活动领导小组负责人及各位成员要与基层文旅企业负责人面对面交流、开展谈心活动，传达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宣传安全生产形势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责任意识和法治观念。同时，发挥专家、媒体的作用，广泛开展旅游安全、食品安全及消防安全宣传，营造文旅行业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

2. 扎实开展文旅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日，将在我区举办2019年天津市“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第三届“应急之星”活动开幕式，届时区委副书记、区长白凤祥，区委常委、副区长于强将出席启动仪式。全区文旅系统各单位可以采取现场活动、“两微一端”、LED大屏、横幅布标、主题宣传展板等多种形式发布旅游安全、食品安全、消防安全信息，配合启动仪式活动，拉开文旅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序幕。6月16日，开展文旅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各街镇、开发区文旅管理部门牵头组织辖区内的星级饭店、A级景区、旅行社、文物保护单位开展食品安全、消防安全及反恐防暴等一系列文旅安全和旅游保险宣传咨询活动。主动联系街镇安全部门，协调设立咨询台，面向社会公众和单位员工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应急知识、消防安全知识、防灾减灾救灾常识等安全科普知识和技能，

扩大宣传覆盖面，形成规模效应，提升社会关注安全生产的氛围。

3. 全面开展文旅安全培训和宣传教育活动。6月中下旬组织完成全区旅游管理人员和安全人员培训，大力宣传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各街镇、开发区及文旅经营单位，也应组织开展文旅安全培训、竞赛、案例教育和实操演练，健全对文旅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制度，提高文旅全行业的安全知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还要利用各公共文化场所、A级景区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公共安全、防灾自救等警示教育宣传片，引导全社会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提高防范意识和能力；各文旅经营单位还要选择安全生产典型事故案例，集中组织全员观看警示教育片和教育展，通过专题讨论和媒体展映等形式开展事故警示教育，进一步强化“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就要处理”的理念。

4. 积极参加“安全生产大讲堂”、“演讲比赛”、“应急之星”宣传活动。按照市区安委会统一部署，各街镇和开发区文旅管理部门要协调组织所辖文旅经营单位，积极参加“安全生产大讲堂”、第四届“安全在我心中”演讲比赛和第三届“应急之星”宣传活动，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和技能，弘扬正气、激发安全生产正能量。

## （二）文旅安全生产专题行活动

1. 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整改活动。结合当前西青文旅系统正在开展的“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以及全区文旅系统安全大检查、文旅局风险管控项目专家组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逐项逐条跟踪督促落实整改。对整改行动迅速、措施有力、效果明显的经验做法，大力宣传；对整改问题敷衍了事、遮遮掩掩、避重就轻的单位企业，要通报批评，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 深入开展明察暗访活动。在全行业深入开展“旅游包车安全整治行动”“高风险项目安全规范行动”“景区流量控制治理行动”“出境游安全提升行动”等旅游安全检查专项行动。小长假等节假日前将主动会同应急管理、卫健、市场监管、公安和消防救援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督促做好文旅重点企业、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隐患排查治理。

3. 扎实开展文旅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活动。各A级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文博单位要开展形式多样的旅游、消防、食品卫生等应急演练，增强各文旅企事业单位应急意识，掌握处置要点，提高科学施救和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提高从业人员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 **五、工作要求**

1. 落实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镇、开发区文旅管理部

门及各文旅经营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此次活动的重大意义，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加强领导。要切实在本街镇、本企业组织好活动落实。各街镇文旅管理部门切实负起责任，发挥好指导、检查和督促的责任；文旅企业要制定详细的落实方案，通过文旅系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专题行”活动的开展，强化安全意识、责任意识。

2. 强化宣传，营造氛围。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面向员工和游客、消费者，大力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国家、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有关安全生产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宣传普及自我保护常识和措施，积极营造活动氛围。

3. 真抓实干，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安全宣传、培训、应急处置、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长效机制，实现文旅安全应急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各街镇文旅管理部门和文旅经营单位也要制定相应活动方案，各街镇、开发区文旅管理部门牵头组织相关活动，活动结束后，要认真做好总结。请各街镇、开发区文旅管理部门牵头，于6月4日下班前报送各街镇及所辖文旅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专题行”实施方案；6月28日前报送活动总结、活动情况统计表、应急演练情况（各单位自行掌握）至区文旅局。

- 附件：1.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2. “安全生产月”应急演练报备（式样）  
3. “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李颖 马文斌 联系电话：27395517

邮箱：[xqwljglk@163.com](mailto:xqwljglk@163.com)

2017年5月31日

## 附件 1

#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 1.生命至上、安全发展
- 2.坚守安全红线，推进安全发展
- 3.坚持安全发展，担当安全使命
- 4.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
- 5.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6.推进安全发展，增进人民福祉
- 7.应急有方，从容天下
- 8.提升应急意识，保护生命安全
- 9.学好用好应急知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 10.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增强公共安全意识
- 11.加强应急科普宣教工作，提高公众安全防范意识
- 12.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
- 13.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 14.全面强化依法治理，推动安全责任落实
- 15.构建双重预防机制，防范生产安全事故
- 16.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 17.生命大于天，责任重于山

18. 排查治理隐患，拒绝事故伤害
19. 事故是最大的成本，安全是最大的效益
20. 安全生产，人人有责
21. 安全生产只有起点，没有终点
22. 想安全事，上安全岗，做安全人
23. 安全人人抓，幸福千万家
24. 生命只有一次，安全莫当儿戏
25. 事故不可逆，生命不重来
26. 安全可以演练，生命不能彩排
27. 宁为安全受累，不为事故流泪
28. 查患纠违从我做起，行为安全时刻牢记
29. 生命至上，科学救援
30. 深入开展第十八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附件 2

## “安全生产月” 应急演练报备 (式样)

区文化和旅游局:

\_\_\_\_\_ (单位名称) 于 2019 年\_\_月\_\_日在  
\_\_\_\_\_ (地点) 组织了\_\_\_\_\_ (内容) 的应急演练培训,  
\_\_\_\_\_ (人员构成) 共计\_\_\_\_\_人参加了培训。

于 2019 年\_\_月\_\_日在\_\_\_\_\_ (地点) 组织了\_\_\_\_\_ (内容) 的应急演练,  
\_\_\_\_\_ (人员构成) 共计\_\_\_\_\_人参加了演练。

以上报备。

附件: 培训及应急演练照片 (2-4 张)

(单位盖章)

2019 年 \_\_月\_\_日